股票简称:轻纺城　股票代码:600790　编号:临2021—009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03月18日以传真、E-MAIL和专人送达等形式递交各董事,于2021年03月23日下午16时30分在柯桥创意大厦19楼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8名,董事虞伟强先生因公出差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全权委托董事潘建华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潘建华先生主持,经董事审议各议案后形成以下决议: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建设轻纺数字物流港项目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投资建设轻纺数字物流港项目,并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同日披露的临2021-011公告)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1年04月09日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通知见同日披露的临2021-012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股票简称:轻纺城　股票代码:600790　编号:临2021-010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03月18日以传真、E-MAIL和专人送达等形式递交各监事,于2021年03月23日下午17时在柯桥创意大厦20楼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各议案后形成以下决议: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建设轻纺数字物流港项目的议案》。

会议认为:

(1)轻纺数字物流港项目符合公司物流产业发展的方向,有利于完善轻纺城市场配套服务建设,促进公司市场和物流业的可持续发展,更好地促进市场繁荣,是公司从传统物流向数字、智能物流发展转型的重要一步。

(2)根据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投入运营后,预计财务内部收益率为9.54%,投资回收期为9.06年(税前,不含建设期),将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3)监事会建议公司在取得项目土地使用权后,加强项目建设管理和风险管控,积极发挥市场优势加强招商力度,确保实现预期效益。

特此公告。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股票简称:轻纺城　股票代码:600790　编号:临2021—011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投资建设轻纺数字物流港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公司拟在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杭绍台高速东侧,钱滨线以南区块)以公开竞买的方式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土地面积约530亩,具体实际面积以挂牌面积为准),投资建设轻纺数字物流港项目。

●投资金额:项目总投资约31.72亿元。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特别风险提示:

1、本次投资项目尚须完成政府立项核准及报备、项目土地公开竞买、环评审批和施工许可等前置审批工作。同时,本次投资项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投资项目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

2、根据项目可行性报告测试,本次投资项目预计需要36个月的建设期和9.06年的投资回收期,存在面临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变化及经营管理等风险,从而导致预期收益不确定性的风险。

3、本次投资项目资金来源主要为自筹资金,存在可能导致公司现金流减少等风险。

4、本投资项目具体建设计划和内容须待公司获得土地使用权后进一步细化落实。

2021年3月23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建设轻纺数字物流港项目的议案》,同意投资建设轻纺数字物流港项目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投资概述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和物流业务发展需要,结合公司下属专业市场对物流配套的需求,进一步提升物流产业的可持续发展能力,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在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杭绍台高速东侧,钱滨线以南区块)以公开竞买的方式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土地面积约530亩,具体实际面积以挂牌面积为准),投资建设轻纺数字物流港项目,项目总投资约31.72亿元。

本次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拟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轻纺数字物流港(项目名称最终以政府立项核准名称为准)。

2、项目建设地址:位于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项目建设用地将由公司以公开竞买方式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土地面积约530亩,具体实际面积以挂牌面积为准)。

3、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计划建设交易市场、海关功能区(跨境电商、市场采购贸易、异地货站等)、联托运及仓储、智能公共仓和配套服务五大模块,形成集产业集聚、电子商务、国际贸易、机场异地货站为一体的国际化现代物流港。项目计容建筑面积约90万平方米,不计容总建筑面积76万平方米。

技术经济指标如下表: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总规划用地面积	m2	353333.3	530亩
2	总建筑面积	m2	764904.3	地上面积未双倍计容
2.1	地上建筑面积	m2	732928.7	
其中	电商总部	m2	35595.8	
	交易市场	m2	114000	
	配套服务	m2	50863.4	
海关功能区	跨境电商、采购贸易	m2	9466	
	异地货站	m2	9466	
	海关监管仓库	m2	1710	
	报关大楼	m2	4275	
	联托运中心	m2	145560.3	
	物流仓库	m2	351803.4	
	立体仓库	m2	9975	
	变电站	m2	213.8	
2.2	地下建筑面积	m2	31975.6	
3	地块计容建筑面积	m2	899131	双倍计容后
其中	电商总部	m2	35595.8	
	交易市场	m2	114000	
	配套服务	m2	50863.4	
海关功能区	跨境电商、采购贸易	m2	18932	双倍计容
	异地货站	m2	18932	双倍计容
	海关监管仓库	m2	3420	双倍计容
	报关大楼	m2	4275	
	联托运中心	m2	281050.7	部分双倍计容
	物流仓库	m2	351803.4	
	立体仓库	m2	19950	部分双倍计容
	变电站	m2	213.8	
4	建筑占地面积	m2	148083.8	
5	建筑密度	%	41.91	
6	容积率		2.54	
7	绿地率	%	6.59	

(注:以上技术数据以公司最终竞得土地使用权后的相关指标和规划设计为准)

4、项目市场及功能定位

(1)轻纺制品集散中心的采购交易平台,可容纳千余经营户入驻。打造交易环境一流、开放水平一流、智慧应用一流、时尚氛围一流、文化融合一流的新时期国际化轻纺交易市场。

(2)园区提供完善的综合配套服务设施,涵盖物流、引流、营销、财税、金融、知识产权、办公等一系列生态配套服务。同时为市场、物流从业人员提供一站式、多维度、全覆盖的服务。

(3)为当地货运客户提供异地(远程)货物交运和提取服务,提供有陆运车辆配送、货站手续办理、国际贸易业务报清关等系列服务项目。

(4)市场采购贸易是专门为"单小、货杂、品种多",自身不具备外贸能力的企业和商户参与外贸出口创设的一种新型贸易方式,是绍兴加快构建国际国内双循环战略枢纽的重要一环。

(5)立体仓库:一、采用高层货架,立体存储,高效的利用土地和空间。二、采取自动化和机械化操作,不间断作业,减少误差,提高工作效率。三、搬运设计是托盘式和货箱式,储存货物,可以在搬运过程中有效的增加货物的安全性,减少货物的破损,减少货物的折损率。四、自动化立体仓库方便集中管理、高密集储存、不间断作业。

(6)提供高品质大容量的布匹存储空间。结合高效的物流组织,实现安全、快捷、便利的存货提货流程。

(7)进一步完善中国轻纺城物流运输网络,实现更加高效便捷的货物流转。

(8)为公司开展物流供应链金融服务提供强有力的数据支撑。

5、经济可行性分析

公司聘请了浙江经纬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轻纺数字物流港项目编写了《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总投资31.72亿元,其中:建安投资22.83亿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6.29亿元(包括征地费等),预备费0.8亿元,建设期利息2.0亿元。投资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9.54%,静态投资回收期(税前,不含建设期)9.06年。

6、收入测算

项目建成后,主要营业收入为租金收入、海关功能区收入、自营立体仓库收入、物业费收入、停车收入、广告收入等。

(1)为尽快回笼资金,本项目交易市场区域拟采用6+1(续租权+6年租金)租赁模式,物流仓储部分则使用权一次性出售。届时可回笼资金约20.23亿元。

(2)项目其余部分主要系出租和自营收入

正常年份下电商总部可以获得收入约854万元,联托运中心收入约2620万元,司机之家、电商总部综合配套服务收入约916万元,海关功能区收入约500万元,立体仓库自营收入约3600万元,其他物业管理、停车、广告等收入约1500万元,共计9990万元。

营业收入预测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单位	数量	类型	单价	营业收入(万元)
一	交易市场					
1	电商总部	平米	35595.8	出租	240元/㎡·年	854.30
2	交易市场租金	间	1900	6+1模式	1万元/间·年	1900.00
3	交易市场续租权	间	1900	6+1模式	50万元/间	95000.00
二	联托运及仓储					
1	物流仓库(可卖)一次性	平米	351803.4	使用权一次性出售	5000元/㎡	175901.7
2	联托运中心	平米	145560.3	出租	180元/㎡·年	2620.09
三	配套及运输					
1	司机之家、电商总部综合配套服务	平米	50863.4	出租	180元/㎡·年	915.54
四	海关功能区					
1	海关监管仓库	平米	1710	场地免费		0.00
2	报关大楼	平米	4275	场地免费		0.00
3	跨境电商、采购贸易	平米	9466	场地免费,经营收入		500.00
4	异地货站	平米	9466			
五	立体仓库	立方米	319200	自营	50元/立方米·年	1596.00
	立体仓库其他收入			自营		2000.00
六	物业管理收入	平米	49736.73		8元/㎡·年	397.89
	(联托运及仓库)					
七	物业管理收入	平米	86459.23		48元/㎡·年	415.00
	(写字楼)					
八	车位经营收入					500.00
九	公共场所广告位出租收入					200.00

7、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资金来源于公司自筹。

8、项目建设期:项目建设期约36个月。

三、拟投资项目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轻纺数字物流港项目符合公司物流产业发展的方向,有利于完善轻纺城市场配套服务建设,促进公司市场和物流业的可持续发展,更好地促进市场繁荣,是公司从传统物流向数字、智能物流发展转型的重要一步。

2、根据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投入运营后,预计财务内部收益率为9.54%,投资回收期为9.06年(税前,不含建设期),将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四、项目投资的风险分析

1、本次投资项目尚须完成政府立项核准及报备、项目土地公开竞买、环评审批和施工许可等前置审批工作。同时,本次投资项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投资项目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

2、根据项目可行性报告测试,本次投资项目预计需要36个月的建设期和9.06年的投资回收期,存在面临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变化及经营管理等风险,从而导致预期收益不确定性的风险。

3、本次投资项目资金来源主要为自筹资金,存在可能导致公司现金流减少等风险。

4、本投资项目具体建设计划和内容须待公司获得土地使用权后进一步细化落实。

鉴于上述风险,公司将加强与政府相关部门的沟通,尽快完成前期相关土地竞买、审批、报备工作,竞得土地使用权后将及时完善细化项目建设内容、合理安排项目资金需求,同时加强项目建设管理和风险管控,积极发挥市场优势加强招商力度,确保实现预期效益。

五、上网公告附件

《轻纺数字物流港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特此公告。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790　证券简称:轻纺城　公告编号:2021-012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4月9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4月9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柯桥创意大厦19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4月9日

至2021年4月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拟投资建设轻纺数字物流港项目的提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已于2021年03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90	轻纺城	2021/4/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持上海证券帐户卡、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公众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及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电话委托登记不予受理)。

2.登记时间:2021年04月07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5:30)。

3.登记地点:本公司投资证券部。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为期半天,出席者食宿费和交通费自理。

2.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金柯桥大道1639号柯桥创意大厦2015室

邮编:312030

联系人:马晓峰　鲁　珊

特此公告。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4月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拟投资建设轻纺数字物流港项目的提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155　证券简称:新城控股　公告编号:2021-019

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3月2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普陀区中江路388弄6号新城控股大厦A座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626,968,62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1.984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晓松先生因公务原因未能出席会议,会议由半数以上董事推举的董事吕小平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6人,董事长王晓松因公务未能出席会议,独立董事曹建新、陈松颖、陈文化以电话会议方式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张国华因公务未能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陈鹏出席会议;财务负责人管有冬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1,078,123	99.9186	90,499	0.0814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1,143,123	99.9771	25,499	0.0229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26,929,146	99.9976	39,476	0.0024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向关联方借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1,152,314	99.9853	1,008	0.0009	15,300	0.0138

5、议案名称:关于与关联方对共同投资项目公司同比例减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1,167,614	99.9991	1,008	0.0009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	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111,078,123	99.9186	90,499	0.0814	0	0.0000
2.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111,143,123	99.9771	25,499	0.0229	0	0.0000
4.0	关于向关联方借款的议案	111,152,314	99.9853	1,008	0.0009	15,300	0.0138
5.0	关于与关联方对共同投资项目公司同比例减资的议案	111,167,614	99.9991	1,008	0.0009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议案2为特别决议事项,同时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富域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常州德润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议案3为特别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议案4、议案5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富域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常州德润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韦少辉、林婕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出席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司公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21-051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西安莱恒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669.4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的312.25%,请投资者关注有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了促进西安君启DK1项目发展,公司持股80%的子公司西安莱恒置业有限公司(简称"西安莱恒")以公允价值40,000万元向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简称"国投信托")转让其持有的西安君启DK1项目资产收益权,期限12个月,到期后按约定公允价值回购。公司控股子公司西安智晟达置业有限公司(简称"西安智晟达")作为西安莱恒的共同债务人并抵押其持有的宗地编号XD2-7-16土地使用权,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崇丰置业有限公司、西安中南嘉丰置业有限公司及公司员工跟投主体西安旭霖房地产开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质押其持有的西安智晟达全部股权,公司为有关交易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40,000万元。

公司2020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深圳宝昱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上述公司提供担保。有关情况详见2020年11月1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二、担保额度使用情况

被担保方	公司权益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担保前		本次担保情况		本次担保后		可使用担保额度审议情况	是否关联担保
			已担保金额(万元)	可使用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股东权益比例	已担保金额(万元)	可使用担保额度(万元)		
西安莱恒	80%	100.34%	40,000	3,754,771注1	40,000	1.87%	80,000	3,714,771注1	2020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否
西安智晟达	88.75%	91.40%	32,398		40,000	1.87%	72,398			
合计			72,398	3,754,771	40,000注2	1.87%	112,398	3,714,771	-	-

注1: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可使用担保总额;

注2:为西安莱恒及西安智晟达提供的担保针对同一笔交易,担保金额合计40,000万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西安莱恒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年1月30日

注册地点:西安曲江新区雁展路1111号莱安中心T1号楼2602室

法定代表人:张奕夫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与销售;物业管理;商业运营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房屋租赁。

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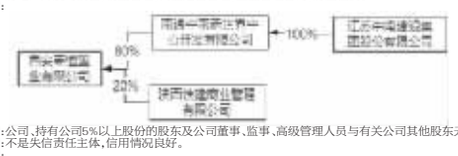

关联情况: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有关公司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情况良好。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时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19年度(经审计)	155,611.83	155,701.03	-89.20	0	-109.36	-89.20
2020年9月(未经审计)	334,404.03	335,533.37	-1,129.34	13.38	-836.89	-1,040.14

2、西安智晟达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年5月18日

注册地点:陕西省西安市沣东新城征和四路2168号自贸产业园4号楼2层4-2-4188室

法定代表人:韩杰

注册资本:人民币56,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销售;物业管理;房屋租赁;房地产经纪。

股东情况:

关联情况:西安旭霖房地产开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员工按照房地产业务跟投管理制度成立的投资主体,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西安智晟达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情况良好。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时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19年度(经审计)	278,157.09	240,328.63	37,828.46	65.67	-4,166.76	-3,141.40
2020年9月(未经审计)	413,119.64	377,587.32	35,532.32	0	-3,076.08	-2,296.15

四、担保文件的主要内容

1、协议方:公司、国投信托

2、协议主要内容:公司与国投信托签署《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40,000万元。

3、保证范围:有关项目收益权转让及回购合同项下的西安莱恒及西安智晟达承担的回购基本价款、回购溢价款、补足款、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国投信托实现债权及保证合同项下担保权利发生的一切费用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财产保全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登记费、保管费、保险费、鉴定费、通知费、催告费、公告费、送达费、差旅费、通讯费、各种应缴税款以及其他相关费用,以及保证合同约定的公司应承担的有关项目收益权转让及回购合同或保证合同无效的责任。

4、担保期限: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向上述公司提供担保,是基于上述公司发展需要,目前上述公司经营正常,偿债能力强,担保不增加公司风险。对于为非全资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采取要求被担保对象的其他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等措施控制公司风险。提供担保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

六、公司担保情况

提供有关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669.4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的312.25%。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主体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22.8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的57.28%;逾期担保金额为0元,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0元,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为0元。

七、备查文件

1、相关协议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322　证券简称:天房发展　公告编号:2021-010

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3月2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天津市和平区常德道80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32,801,79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0.098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的召开及议案表决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郭维成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0人,出席5人,其中董事崔巍先生、独立董事施耘清先生、李文强先生、李清女士和毕晓芳女士因公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4人,其中监事会主席荣南女士因公未能出席;

3、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2,585,390	99.9349	216,400	0.0651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2,585,390	99.9349	216,400	0.0651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天津市华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2,585,390	99.9349	216,400	0.0651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25,700	86.8217	216,400	13.1783	0	0.0000
2	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425,700	86.8217	216,400	13.1783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议案3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经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天津嘉德恒时律师事务所

律师:高振雄、李天力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00322　证券简称:天房发展　公告编号:2021-011

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十届九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十届九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于2021年3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已于2021年3月18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和董事候选人发出。经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表决,雷雨先生、李晓龙先生分别当选公司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11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郭维成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鉴于公司董事已补选完成,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审议通过,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调整如下:

1. 战略及投资评审委员会

主任委员:郭维成

委　员:李晓龙　李文强　雷雨　杨宾

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李文强

委　员:毕晓方　李晓龙　郭维成　杨宾

3